

证券代码:603107 证券简称:上海汽配 公告编号:2025-035

上海汽车空调配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及明确公司及子公司 2025年度互相提供担保额度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上海汽车空调配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海汽车空调配件(墨西哥)可变资本股份有限公司(SHANGHAI AUTOMOBILE AIR CONDITIONER ACCESSORIES DE MEXICO S.A. DE C.V.)以下简称“上海汽配墨西哥”)、浙江海利特汽车空调配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海利特”)。

●本次担保金额:本次拟在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互相提供担保额度不变的基础上,将担保范围进行变更,将担保额度使用方式进行明确。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本次向金融机构及其他方申请综合授信、贷款、承兑汇票、信用证、保理、保函、租赁等生产经营业务提供担保,将担保额度使用方式明确为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公司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得超过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担保总额。具体如下:

●特别风险提示:被担保方上海汽配墨西哥资产负债率超过70%,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互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与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子公司上海汽配墨西哥、浙江海利特互相为对方提供担保(以下简称“金融担保”)申请的综授信提供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金融担保,担保范围不变。担保担保额度如下:

担保对象	担保方式	担保额度(万元)
公司	上海汽配墨西哥	30,000
公司	浙江海利特	30,000
浙江海利特	上海汽配墨西哥	30,000
公司	浙江海利特	30,000

为规范融资决策,满足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开拓海外市场等需求,本次拟在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互相提供担保额度不变的基础上,将担保范围变更为包括但不限于向金融机构及其他方申请综合授信、贷款、承兑汇票、信用证、保理、租赁等生产经营业务提供担保,将担保额度使用方式明确为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公司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得超过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担保总额。具体如下:

●担保范围及使用方式:公司与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子公司上海汽配墨西哥、浙江海利特互相为在银行等金融机构(以下简称“金融机构”)申请的综授信提供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金融担保,担保范围不变。担保担保额度如下:

●担保范围及使用方式:公司与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子公司上海汽配墨西哥、浙江海利特互相为在银行等金融机构及其他方申请综合授信、贷款、承兑汇票、信用证、保理、租赁等生产经营业务提供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金融担保及租赁方可的保证、抵押、质押等。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公司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得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担保总额。

除前述变更及明确担保范围及使用方式内容事项外,其他事项不变。

(二)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5年6月1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及明确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互相提供担保额度事项的议案》。本次保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变更担保范围的原因及必要性

本次变更担保范围有利于提高融资效率,满足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开拓海外市场等需求,有利于公司良性发展,被担保人经营和财务状况稳定,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且上海汽配墨西哥、浙江海利特为公司下属子公司,公司对其有充分的控制权,总体风险可控。综上,董事会同意将该项担保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意见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关于变更及明确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互相提供担保额度事项的议案》。董事会认为:该事项有利于提高融资效率,满足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开拓海外市场等需求,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且上海汽配墨西哥、浙江海利特为公司下属子公司,公司对其有充分的控制权,总体风险可控。综上,董事会同意将该项担保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担保额度如下:公司为上海汽配墨西哥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担保,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9.62%;公司为浙江海利特汽车空调配件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担保,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9.62%;浙江海利特为上海汽配墨西哥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担保,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9.62%;浙江海利特为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担保,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9.62%。

经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为上海汽配墨西哥承租的15,850平方米厂房的租赁事项提供担保。该等“房初租金每月4.9美元/平方英尺,物业费为0.376美元/平方英尺,租租期为2025年7月18日至2025年10月18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等担保正在执行中。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上述担保外,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无对外提供担保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亦无逾期担保量。

特此公告。

上海汽车空调配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14日

证券代码:603107 证券简称:上海汽配 公告编号:2025-033

上海汽车空调配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汽车空调配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13日上午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5年6月6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决议由监事长张永祥主持,会议出席监事3人,本次监事会共3人,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上海汽车空调配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关于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

本次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关于变更及明确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互相提供担保额度事项的议案》

本议案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

本次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汽车空调配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6月14日

证券代码:603107 证券简称:上海汽配 公告编号:2025-036

上海汽车空调配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7月3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7月3日 13:00:00

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路1188号三三三二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7月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非累积投票议案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变更及明确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互相提供担保额度事项的议案》	√	A股股东
2	《关于变更及明确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互相提供担保额度事项的议案》	√	A股股东

一、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5年6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二、特别决议议案:无

三、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参与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會議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东类型	股权登记日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107	上海汽配
		2025/6/25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5年7月2日9:00-17:00,以信函方式办理登记的,须在2025年7月2日17:00前送达。

(二)登记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路1188号三三三二楼会议室

(三)登记方式: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方式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见附件1)和受托人身份证件原件;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需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的营业执照、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证券公司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其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该单位营业执照、多人身份证件、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4.股东可按以上要求以信函的方式进行登记,信函到达邮戳日应不迟于2025年7月2日,信函中需注明拟派联系人、联系电话并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通过信函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原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现场会议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携带相关证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路1188号

邮编:201204

电话:021-58442000

联系人:李政

特此公告。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原文: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6月3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证券代码:601669 证券简称:海南矿业 公告编号:2025-079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6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6月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10名,实到董事10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总裁魏先志主持,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海南女士因工作原因已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副董事长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按照《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有关规定,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海南南矿集团有限公司提名魏先志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魏先志女士持有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其与海南南矿集团有限公司有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魏先志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本次会议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5年6月30日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会议详情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80)。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14日

附:魏先志女士简历

魏先志,中国籍,男,1976年出生,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税务师。历任广东深圳佳顺有限公司会计,东莞时运达电子有限公司会计主管,新疆信德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理,海南港中进出口有限公司会计主管,海南和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海南德和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海南经融汇(上海)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海南青年创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经理,万银国际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财务经理,中财兴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海南分所)副经理,海南河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海南荣程新材料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现任海南南矿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副经理。

证券代码:601669 证券简称:海南矿业 公告编号:2025-080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6月30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6月30日 14:00 14:45分

召开地点:海南省迈迈县老城镇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海南生态软件园沃克公园8801栋八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6月30日

至2025年6月3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